

## 生态共建 绿色同行

### ——上海合作组织国家可持续发展合作宁波倡议

2026年4月29日，上海合作组织绿色和可持续发展论坛在浙江省宁波市举行。来自上海合作组织（以下简称上合组织）成员国、观察员国、对话伙伴和上合组织秘书处等代表与会，围绕“践行全球治理倡议，共促上合组织绿色和可持续发展”主题进行深入讨论并达成广泛共识。

当前，全球治理赤字持续扩大，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落实进展严重滞后，气候变化、数字鸿沟等问题日益突出。我们重申，任何国家都无法独善其身。上合组织作为覆盖欧亚大陆的重要多边机制，有责任在全球生态环境保护中发挥建设性作用，推动构建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环境治理体系。

我们忆及《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环保合作构想》（2018年6月）、《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政府间环保合作协定》（2024年7月）及相关成果共识，重申可持续发展是上合组织合作基本目标之一，并充分肯定各方在生态环保、绿色发展领域已开展的交流合作。

我们秉持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主张以“生态共建”凝聚全球合力，以“绿色同行”引领低碳转型，携手探索全球治理新路径，共筑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为此，我们倡议：

- 1、支持落实《上合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关于应对气候变化的声明》，在《声明》确定的重点领域深化交流合作，助力全球绿色低碳转型。

- 2、深化上合组织国家在大气污染防治与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治理方面政策、法规、标准等知识共享，促进实践经验的交流互鉴。

# 上海合作组织绿色和可持续发展论坛

ФОРУМ ШАНХАЙСКОЙ ОРГАНИЗАЦИИ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А ПО ЗЕЛЕНОМУ И УСТОЙЧИВОМУ РАЗВИТИЮ  
THE GREEN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FORUM OF THE SHANGHAI COOPERATION ORGANISATION

3、建立上合组织绿色低碳技术合作伙伴关系，依托中国—上合组织生态环保创新基地，加强生态环保与绿色技术联合研发与示范应用。

4、促进生态环境数智发展与绿色产业深度融合，通过联合培训、经验交流与分享，加强上合组织国家间的数智化能力，以数智赋能提升上合组织国家可持续发展水平。

5、在发展和应用资源节约、能效提升、绿色和低排放等先进理念与方法领域扩大合作，激发人才发展潜力，构建覆盖绿色发展全链条的专业人才培养体系。

6、推动上合组织国家间绿色投融资交流与合作，分享绿色投融资、碳市场建设等领域经验，推动开发面向上合组织国家的相关政策与技术应用工具。

7、鼓励与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协同合作，探索并拓展更多上合组织绿色项目融资渠道，支持生态环保与绿色低碳领域的投融资需求。

8、深化上合组织国家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政策举措、技术成果和实践经验方面交流合作与知识共享，协同推进“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实施。

我们重申，将深化绿色伙伴关系，以更加务实的行动共同推动区域绿色低碳转型，迈向可持续发展未来。

上海合作组织绿色和可持续发展论坛

2026年4月29日于宁波